关于硒鼓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7956556082026260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长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地址：千阳路209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上海橙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嘉定区上海市嘉定区宝安公路4229号4层J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莱盛光标 LSGB-Q2612A 莱盛光标 LSGB-Q2612A 硒鼓	LSGB-Q2612A	4(支)	170.00	680.00
2	-	莱盛光标 LSGB-CF277A 粉盒	LSGB-CF277A	3(支)	292.00	876.00
3	-	莱盛光标 LSGB-CF228A 莱盛光标 LSGB-CF228A 硒鼓 黑色	LSGB-CF228A	1(支)	294.00	294.00
4	-	莱盛光标 LSGB-CC388A 莱盛光标 LSGB-CC388A 粉盒	LSGB-CC388A	4(支)	178.00	712.00
总价（元）		2562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2562.0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贰仟伍佰陆拾贰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2026年7月22日-2026年8月21日

履行地点：上海上海市普陀区长征镇千阳路209号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陈思远18916485672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

2026年07月22日

地址：千阳路209号

电话：18916485672

卖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嘉定区上海市嘉定区宝安公路4229号4层J

电话：13636364927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工业区支行

银行账号：09051201040050074

2026年07月22日

